

证券代码：600694

证券简称：大商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7-002

大商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大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4月27日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与大商集团有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因大商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商集团”）多年来一直为公司提供担保，公司在对等条件下，向大商集团提供对等数额15亿元以内银行贷款担保。2016年5月18日公司作为保证人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（以下简称“平安银行”）签署一份《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》[编号：平银(大连)综字第A167201603010001（额保001）号]，公司为大商集团与平安银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[编号：平银(大连)综字第A167201603010001号]项下所应承担债务5亿元人民币提供保证。

上述事宜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29日、5月19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披露的公告（编号：2016-021、2016-025）。

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近日，大商集团与平安银行签署了一笔《贷款合同》（编号：平银连战贷字第20161208002号），贷款金额为人民币六千万元整，贷款用途为用于本部及下属商贸板块子公司经营性采购，贷款期限为十一个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贷款合同》

特此公告。

大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月3日